

农村水电工作信息

第 7 期

水利部农村水电及电气化发展局

2016 年 7 月 27 日

2016 年上半年全国农村水电 发电量突破 1200 亿千瓦时

据农村水电统计快报，今年上半年全国农村水电发电量达到 1266 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增长 34.4%。农村水电上半年发电量占我国全口径水电发电量（4811 亿千瓦时）的 26.4%。上半年农村水电新投产电站 133 处，新增装机容量 105.8 万千瓦，其中，新投产电站装机容量 85.4 万千瓦，技改后电站净增容量为 20.4 万千瓦。农村水电新增装机占上半年全国全口径水电新增装机的 24.2%。

今年上半年农村水电发电量明显高于往年同期，分析原因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来水偏丰。2016 年上半年农村水电利用小时数达到 1651 小时，较近 3 年同期水平增长 29.9%，

发电量相当于近3年农村水电全年平均发电量的60%；二是财政支持力度大。近年来在中央财政资金支持下，农村水电开展了老旧电站增效扩容改造、水电新农村电气化县建设、小水电代燃料生态保护工程和小水电扶贫工程等一系列民生工程建设，不仅增加了小水电装机容量，同时大幅度提高了电站运行的效率；三是国家政策扶持。各地出台政策对小水电等可再生能源优先调度，实行优惠税率、标杆电价，大大提高了农村水电站的发电积极性，促进农村水电健康发展。

报：水利部领导、总工程师、总规划师

送：水利部各司局、各直属单位

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各有关单位

印数：60份